

证券代码:300630

证券简称:普利制药

公告编号:2021-009

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01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 2021 年 01 月 20 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及电话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范敏华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议案获得出席董事一致同意，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于 2021 年 01 月 0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授予日为 2021 年 01 月 04 日，2021 年 01 月 12 日本次限制性股票已完成上市，本次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436,989,279 元增加至 437,029,279 元，公司股份总数由 436,989,279 股增加至 437,029,279 股。

因本次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事项的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变更，已经 2020 年 09 月 16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股东同意并授权于董事会办理，故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1 年度向各家银行拟申请的综合授信，是为了满足公司的生产与经营需要，本次银行综合授信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公司股东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01 月 20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是以日常经营需要和防范利率、汇率风险为前提，目的在于降低利率、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减少汇兑损失，降低财务费用，有利于公司进出口业务地开展。公司开展的衍生品业务与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风险可控，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01 月 20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作为召集人定于 2021 年 02 月 05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01 月 20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01月20日